

景文科技大學學務處通知

| | | | | |
|-------|--------------------------|----|----|---|
| 速別 | 普通件 | 發文 | 日期 | 108年6月18日 |
| | | | 字號 | 景大學(玲)字第10720032號 |
| | | | 附件 | |
| 受文者 | 本校學生 | | |  |
| 副本收文者 | 本校導師、各系辦公室 | | | |
| 主旨 | 108學年度第1學期辦理就學貸款暨學雜費減免通知 | | | |

一、辦理時間：**108年08月15日(四)至108年09月06日(五)**

逾期未繳交至校者，視同未辦理，收件審核前請"勿"先行繳費

暑假上班時間為：日間部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16時止，進修學制每日下午3時至下午21時止，(每週五、六、日全校放假日)

※如無法親自至生輔組申請，可於**108年8月29日前(郵戳為憑)**將相關申請資料以掛號郵寄至生輔組辦理。

郵寄地址：23154 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99號景文科技大學學務處生輔組收

如【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二項皆申請者**
請務必先完成【學雜費減免】申請

減免流程

就貸流程

辦理**減免**應繳資料 請**自行檢核**：

- 1 景文學生各項就學減免申請書
- 2 減免資格證明文件 1 份(如台北市低收入戶卡者可檢附影印本、殘障手冊...)
- 3 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或電子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皆需**包括**詳細記事(含學生本人、法定代理人、配偶及保證人，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

辦理**就貸**應繳資料 請**自行檢核**：

- 1 景文就學貸款申請書
- 2 銀行對保單(學校存根聯)
- 3 近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正本**或電子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皆需**包括**詳細記事(需含學生本人、法定代理人、配偶、保證人及合計家庭所得對象，如戶籍不同者，需分別檢附)

(步驟一) 景文學生學務資訊系統-學雜費減免登錄並列印學雜費減免

(步驟一) 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

備妥**減免**應繳資料(請**自行檢核**)
(步驟二)掛號郵寄或親至學校申請

(步驟二) 景文學生學務資訊系統-就學貸款登錄並列印就學貸款申請書

備妥**就貸**應繳資料(請**自行檢核**)
(步驟三)掛號郵寄或親至學校申請

學校收件 3 個工作天後，請同學登入註冊繳費系統查詢並**(完成)**學費差額繳納，才算完成註冊

二、若對系統操作或任何問題請參考學務處網頁就學貸款專區或學雜減免專

區 <http://stu.just.edu.tw/files/11-1037-3813.php?Lang=zh-tw>

日間部請洽(02)8212-2000 轉 2061 游小姐、進修學制請洽 21

